

新高中倫理與宗教科常見問題

1. 倫理與宗教課程會否有適用的教科書？

直至目前未有出版社出版本科的教科書或表示有為本科提供教科書的計畫。課程發展處已為本科提供必需的學與教材料與學校，有關教材已上載教育局網頁。

2. 必修部分的七個個人及社會議題是按甚麼原則選取的？

必修部分的七個個人及社會議題皆是現今具爭議性的倫理議題，這些議題常常引起學生的關注和疑問。學生在倫理與宗教科討論這些倫理議題，能幫助他們面對有關的疑問與衝擊，對他們的社交、道德及靈性發展甚為重要。

3. 倫理與宗教課程的課時是否可以計算入「其他學習經歷」內？

若學生修讀倫理與宗教科，他已符合「其他學習經歷」中德育及公民教育的所需條件。

4. 學校及教師會否得到更詳細的有關校本評核的指引及舉隅？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已出版〈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倫理與宗教〉校本評核教師手冊（試行版），內容包括校本評核要求、實施指引、行政安排及分數調整機制等資料。其他相關校本評核的活動計畫書和報告樣本，將於教師專業發展課程中派發給教師參考及討論。該類教師專業發展課程自 2008 年起舉辦，並於未來數年均會重辦。

5. 如何令初中與高中的倫理與宗教科課程銜接順暢？

相關教師需要合作制定一個整全的全校宗教教育課程，以為初中和高中的宗教科確立良好的課程銜接。要為本科策畫有效的課程銜接，教師應參考在《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課程發展議會，2002c)所勾畫第三學習階段的學習目的和目標，及《中學課程綱要：宗教教育科(中一至中三)》(課程發展議會，1998c)所列出的學習目的。新高中倫理與宗教科的學習，必須建基於學生在初中的宗教教育課程所累積得的知識和技能。

6. 教師可以怎樣為不同能力的學生設計課業及評核任務，以鞏固或擴展他們的學習？

不同的評估方法，如課堂觀察、學習日誌和口頭報告等，都能用來照顧學生學習差異。這些評估方法可以透過小組活動實施。藉討論熾熱的宗教議題，學生發表個人觀感和意見、聽取其他人的看法，然後達至共識及結論。在活動期間，教師按個別學生的表現，評估他們的共通能力、鑑別他們如何回應其他人的觀點、分析他們在評鑑不同倫理或宗教議題時，考慮了哪些因素等，然後逐一給予評分和回饋。學生有機會藉此把所學得的倫理與宗教知識，應用在教師設計的任務中。完成活動後，學生可參照教師給予的回饋，個別反思自己在學習上的成長。

修訂日期：2011年3月